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 承辦單位: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

N)

承辦人: 李佳璇 電話: 07-537-6832

電子信箱:khedu710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專字第111701982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0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實施計畫(48590828_11170198200A0C_ATTCH3.

pdf)

主旨:本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」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 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:
 - (一)辨理時間:111年5月7日(星期六)上午8點30分至12點30 分。
 - (二)辨理地點:獅甲國小一樓多功能教室(前鎮區中山三路45 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高雄市中小學及高中職學校已取得教學輔導 教師證書之教師或已取得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(或舊制 進階評鑑人員證書)之教師。

(四)錄取人數:30人。

(五)研習報名:請於即日起至研習前三天截止,於「全國教







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,課程代碼:3416037。

- 三、參與研習學員,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,課務自理,研習當日若適逢假日,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- 四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(COVID-19)防疫,請於全教網報 名時填寫相關資訊,並請自行攜帶口罩,會場會準備酒精 消毒,並請教師勤於洗手,確保健康。
- 五、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,課程如調整另於「全 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公告。
- 六、如有相關疑義,請逕洽本市教專中心承辦人李佳璇小姐07-3311465#710、5376832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:本市教育局(含附件)、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含附件) 電2872/84



